

115 年苗栗縣政府巷弄菁潮流・菁選新秀 x 創見苗栗報名簡章

一、活動主旨：

為延續「在地好物」與「苗栗青年青實力」品牌精神，本次活動以「品牌創新」為核心，發掘苗栗縣內具市場發展潛力的優質品牌，透過專業顧問輔導，協助業者優化品牌定位、創新商品開發及提升市場競爭力，強化品牌特色與產品價值。

此外，活動結合獎勵機制及行銷宣傳資源，透過多元曝光管道提升品牌知名度與市場能見度，協助在地品牌拓展商機與市場版圖。期望藉由本計畫促進品牌升級與創新發展，展現苗栗在地產業特色與創新能量，打造更具競爭力的品牌形象，為苗栗品牌發展注入新的動能。

同時，透過青年創業者的參與與交流，串聯苗栗在地產業、文化及生活創意，鼓勵青年以創新思維重新詮釋在地特色，將傳統產業與現代市場需求相結合，發展具辨識度、差異化及市場潛力之品牌與商品。藉由遴選、輔導、行銷推廣及成果展等多元資源，建立青年創業品牌相互交流與合作的平台，擴大在地品牌影響力，促進青年創業生態發展，讓更多優質苗栗品牌被看見、被認識，進一步帶動地方產業活絡與創新發展。

二、選拔資格：

- (一) 年齡 18 歲以上、45 歲(含)以下之青年。
- (二) 設籍於苗栗縣及營業登記於苗栗縣。
- (三) 具備商業登記，且登記年限 5 年內。

三、參賽限制：

曾參與苗栗好青年遴選店家活動並榮獲金獎、銀獎或銅獎者，自獲獎年度起計算 3 年內（112 年度至 114 年度），不得再報名參加本選拔活動。

四、辦理單位：

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

承辦單位：苗栗青年創業工坊、育達科技大學

協辦單位：丘森股份有限公司、皇手製作工作室、何時旅行社有限公司

五、參選程序：115 年 09 月 08 日至 115 年 10 月 01 日，17：00 止。

六、遴選說明：

(一) 初選辦法：書面審查

步驟1：線上填寫基本資料及商品說明。

步驟2：請於 115 年 10 月 01 日 17 時 00 分前完成網站報名。

※ 經初選評審委員篩選 15 位進入決選，暫定 115 年 10 月 09 日公告初選名單(以 E-mail 通知)。

步驟3：初選入選者須依主辦單位通知，配合後續決選相關作業。

※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執行狀況調整初選及相關作業時間；入選者

如無法配合者，視同放棄參選資格。

(二) 決選辦法：簡報評比及商品實體評比

步驟1：115 年 10 月 09 日至 115 年 10 月 14 日，中午 12 時止，繳交決選簡報檔，上傳至 lovemaioli81588472@gmail.com。

步驟2：於 115 年 10 月 19 日、10 月 20 日辦理決選，由入選者進行 15 分鐘簡報及答詢，並進行商品實體評比，實際簡報時間另行通知。

步驟3：經評審委員評分後，依評選結果選出得獎名單。

1.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。

2. 評審方式：

- 初選：採線上報名及書面資料審查。
- 決選：15 分鐘簡報及答詢，並進行商品實體評比。

3. 決選簡報日期：115 年 10 月 19 日和 20 日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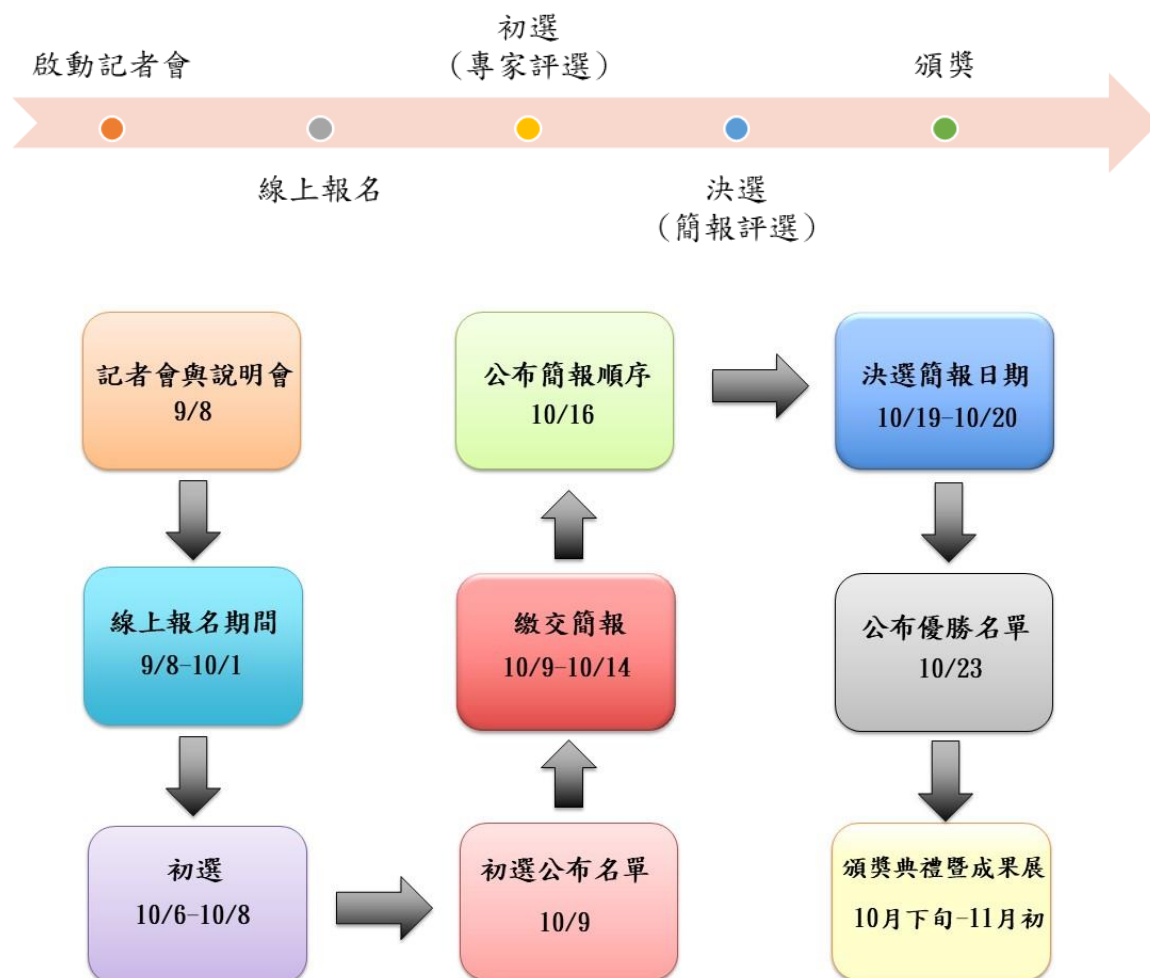
4. 簡報地點：苗栗青年創業指揮部。

5. 公佈獎項名單：115 年 10 月 23 日，17：00。

6. 青年成果展及頒獎典禮：

預計於 115 年 10 月下旬~11 月初辦理；得獎者須配合參與成果展、縣府相關活動及後續系列活動，如無法配合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

七、 遴選流程：



八、 評選作業：

(一) 初選方式：評選項目，合計 100 分。

項次	評分項目	權重	說明
1	品牌策略	20%	經營理念、營運策略、商業模式、未來發展等。
2	商品創新創意	20%	1. 符合產品意象的創新與原創設計表現。

			2. 商品設計概念是否突破產業既有框架、產品原料的創新選用。
3	商品價值與傳達	20%	1. 達到品牌概念加值、體現永續價值在地文化與天然食材採用是否關注目標族群需求等。 2. 是否能有效傳達品牌精神、文化意涵。
4	商品符合趨勢	20%	1. 是否滿足消費市場求新求變的需求，突破創新，超出市場預期。 2. 商品滿足消費市場需求、商品的預期宣傳效果。
5	商品可行性	20%	本次的商品是否可行執行。

(二) 決選方式：評選項目，合計 100 分。

項次	評分項目	權重	說明
1	品牌策略	20%	經營理念、營運策略、商業模式、未來發展等。
2	商品創新創意	20%	1. 符合產品意象的創新與原創設計表現。 2. 商品設計概念是否突破產業既有框架、產品原料的創新選用。
3	商品價值與傳達	20%	1. 達到品牌概念加值、體現永續價值在地文化與天然食材採用是否關注目標族群需求等。 2. 是否能有效傳達品牌精神、文化意涵。
4	商品符合趨勢	20%	1. 是否滿足消費市場求新求變的需求，突破創新，

			超出市場預期。 2. 滿足消費市場需求、商品的預期宣傳效果。
5	商品實體評比 簡報能力及 Q&A	20%	商品實體評比、簡報設計、口語表達與應答能力。

九、 獎項

獎 項	金獎	銀獎	銅獎	企業獎	優等獎	佳作
	獎金 50,000 元 獎牌	獎金 30,000 元 獎牌	獎金 20,000 元 獎牌	獎金 10,000 元	獎牌	獎牌
名額	1 名	1 名	1 名	3 名	4 名	3 名

備註：企業獎共 3 名，由協辦單位評選。

十、 注意事項：

1. 主辦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、日期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酌情修改，並另行公告於網路，不另以書面通知。
2. 無法配合本競賽相關規定者，及配合後續系列活動(成果展、縣府等系列活動)，視同放棄得獎資格等同棄權。
3. 未入選之個人或團隊不另行通知或退還報名資料，報名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4. 本競賽獎項，得依評審決議從缺或並列之。獎金、獎品所得稅申報及主辦單位或合作單位代扣繳之獎金稅額事宜，均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辦理。
5. 聯絡方式：苗栗青年創業工坊，電話：037-377990。